**2017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补充说明**

我局2017年财政拨款预算总收入1032.95万元。比上年788.97万元，增加243.9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支出增加。

本年预算支出1032.95万元，比上年788.97万元增加243.98万元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支出增加。其中公共安全支出801.3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87.01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.32万元，比上年增加23.62万元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3.06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.08万元，原因是2017年人员减少；住房保障支出66.23万元，比上年增加35.43万元。

2017年基本支出预算938.8万元，比上年650.97万元增加287.83万元。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支出增加。其中公共安全支出707.19万元，比上年增加230.86万元。项目支出预算94.15万元，比上年减少43.85万元，全部用于公共安全支出。

特此说明

新平县司法局

2017年10月24日